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4-067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0月28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叶根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且公司监事就本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意见：（1）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应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所有成员一致同意该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及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对财务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财务制度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所有成员一致同意该议案。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